

泉州市工業設計協會

泉工設〔2017〕5號

海峽兩岸大學生設計工作坊參與學員 徵集公告

一、活動主題

匯兩岸·聚創意·促轉型

二、組織機構

(一) 指導單位：福建省經濟與資訊化委員會

(二) 主辦單位：泉州市經濟與資訊化委員會

(三) 承辦單位：各縣(市、區)經信局、泉州市工業設計協會、矮凳網、各大承辦企業

三、活動時間

2017年7月份(7月10日-7月20日)

四、活動地點

各承辦企業

五、活動形式

7月份，分批次舉辦2017年泉州海峽兩岸大學生設計工作坊，參與院校學生混合組成16人左右的設計團隊，由1名指導老師帶隊，分別進駐每1家承辦企業，通過瞭解承辦

企業的企業文化、生產工藝、產品特點和市場導向，按照企業的需求進行頭腦風暴提出設計發想與草案，然後在企業研發人員與跟班導師的指導下優化產品、完成設計成果，最後評選出優秀作品並給予獎勵。每場工作坊分別評選一等獎 1 項、二等獎 2 項、三等獎 3 項和入圍獎 2 項，並分別給予一等獎 2000 元、二等獎 1000 元、三等獎 800 元、入圍獎 500 元的獎勵。

每場專場具體排程如下：

時間		活動安排	負責人
Day1	上、下午	◎企業接機、集中師生前往企業	企業
	晚上	◎歡迎晚宴 ◎院校師生與企業相互認識	企業、協會
Day2	上午	◎組織師生參加啟動儀式	企業、協會
	下午	◎返回企業	企業、協會
	晚上	◎考察企業產品，瞭解企業基本文化	企業、協會
Day3	上午	◎企業參觀，企業設計師進行企業介紹，並提出設計方向與需求 ◎確定導師與學生分組	企業、協會
	下午	◎workshop	企業、協會
	晚上	◎交流座談會	企業、協會
Day4	上午	◎workshop	企業、協會
	下午	◎草圖發表會	企業、協會

	晚上	◎workshop	企業、協會
Day5- Day8		◎workshop	企業、協會
Day9	上午	◎展板（成品）製作	企業、協會
	下午	◎終評 ppt 製作	企業、協會
Day10	上午	◎終評 ppt 完成、調試	企業、協會
	下午	◎作品成果彙報會	企業、協會
		◎頒獎典禮	
晚上	◎聯誼會	企業、協會	
Day11		◎送機	企業

六、作品要求及成果管理

1. 所有作品必須為原創作品，學員在發表作品前需確認其作品並無觸犯現有設計的註冊及版權之專利問題，凡涉及侵權行為的一律由學員自行承擔，嚴重者將追究其法律責任；

2. 所有作品著作權歸承辦企業所有，學員具有署名權；

3. 對於所有的學員作品，承辦企業享有對作品進行推介、展示、出版及其他形式的推廣、宣傳等權利。對學員作品，除承辦單位和作者授權外，任何單位、個人和協力廠商不得將本次工作坊的作品進行再設計、生產、銷售、宣傳、出版、展覽及其他形式的推廣、宣傳等，否則承辦企業及作者有追究法律責任的權利；

4. 學員作品如果實現產業化，承辦企業應給予學生和指

導老師一定獎勵。

七、參加物件

與設計相關專業的海峽兩岸大三及大三以上學生（包括研究生）均可報名參加（研究生報名優先錄取），大三以下年級的學員也可報名參加，屆時將根據其設計能力進行資格審核。

八、報名方式

有意參與的學員請在 4 月 15 日前上矮凳網進行線上報名。（www.iden.cn）

報名唯一通道限定矮凳網，同期不得參加其他工作坊、工作營活動。

九、其它事項

1. 每場工作坊原則上不超過 16 名學員，由 1 名指導老師帶隊。

2. 參與工作坊的學員食宿由承辦企業安排。

3. 往返票據由學員先行購買，進駐企業後憑正規交通票據給企業，各承辦企業予以報銷。（原則上乘坐長途汽車、動車二等座或小三通等交通工具的，給予全額報銷；乘坐飛機的，按照動車二等座標準給予報銷，差額部分由學員自行承擔）。

4. 主辦方將根據報名順序、設計方向等擇優確定參與學員名單和參與場次。

十、聯繫方式

泉州市工業設計協會

連絡人：黃文嬌

手 機：17720838077

電 話：0595-22693283 傳真：0595-22692831

郵 箱：qzid2012@163.com 官網：www.qzid.cn

地 址：福建省泉州市豐澤潯美工業高新科技園區
育成基地第八層

附件：1·承諾書



承諾書

本人已詳細閱讀本次工作坊方案，並承諾遵守有關規定。本人承諾通過組織方唯一限定通道-矮凳網報名，報名成功後，同期將不再參加其他工作坊、工作營活動，並保證參加活動，如因個人特殊情況取消參加活動，應提前通知組織方，並同時找實力相當的學員代替參加，經組織方同意後，方可棄權。如因本人個人原因取消報名，給活動造成惡劣影響的，本人將承擔一切相關責任。本人提供的設計作品為原創設計，保證對作品擁有充分、完全、排他的智慧財產權，不侵犯他人的任何專利、著作權、商標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若有智慧財產權糾紛或爭議，其法律責任由本人自行負責，與工作坊主辦方無關。本人同意參與工作坊所有作品著作權歸承辦企業所有，承辦企業享有對作品進行推介、展示、出版及其他形式的推廣、宣傳等權利。（本承諾內容不得更改）

承諾人(簽名):

2017年 月 日